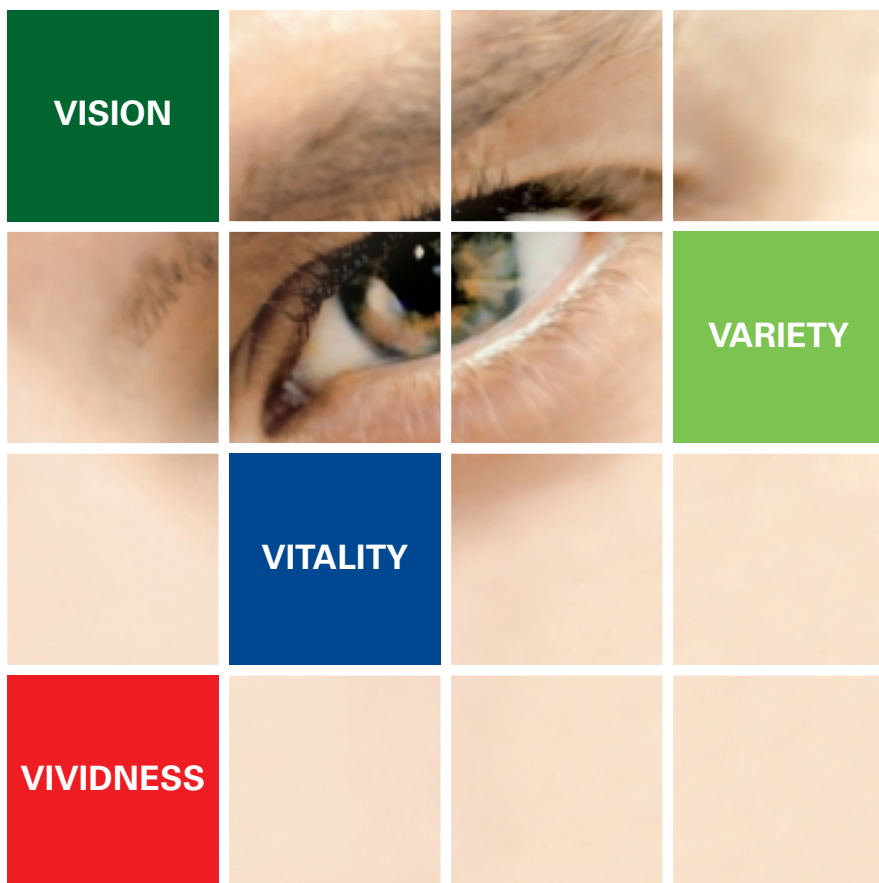




為你展現價值



主席報告

中期業績

-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營業額約為八億四千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十億二千三百萬港元，下跌約18%。
- 回顧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九千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九千八百萬港元，下跌約8%。
- 中期股息每股派九港仙（2005年中期：十港仙）。

業務回顧

歐洲

集團之歐洲市場業務表現維持理想，主要因為一些汽車及工業客戶之項目於上半年內已進行量產。此地區內，客戶之產品設計週期一向較慢，但對產品質素之要求則相對嚴格。集團能以環環緊扣之設計及營運工序，把項目之運作週期加快，令銷售進程更為暢順。此外，集團之產品系列廣泛，亦有助於歐洲市場維持鞏固的客戶基礎。

北美洲

此地區之銷售額錄得升幅，主要是因為市場對工業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液晶體顯示屏(LCD)需求強勁。下半年度，料將有數個項目進入量產階段。

白色家電用之顯示屏亦是此地區之潛力市場，集團已與該區之家電生產商進行銷售磋商，除家電外，集團續將致力開拓顯示屏的應用層面。為加快市場拓展步伐，集團於期內新增分銷商及營業代表，加大力度滲透美洲東岸、中西部市場。

亞洲（包括中國及香港）

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業務一向以製造流動電話顯示屏為主，客戶主要來自「主流品牌手機」設計／生產商。過去兩年，中國內地之「主流品牌手機」市場逐漸被「非主流品牌手機」所蠶食，集團的生意額因而受到影響。

去年第四季始，集團重新部署，定意打入「非主流品牌手機」市場，實行雙管齊下，「主流」與「非主流」同時兼顧。拓展此市場範疇之初，集團需投入額外資源包括以具競爭力的售價及超水準之服務吸引新客戶，致使回顧期內來自中國內地市場的銷售額及盈利下調。現時，集團已與數個「非主流品牌手機」客戶建立合作關係，預期2006年下半年之業務會有改善，我們對於中國內地之手機市場仍抱有信心，並將致力開拓廣泛之客戶基礎。

集團於期內致力於中國市場提高知名度，擴大產品應用範圍及銷售網，除於已發展城市如深圳、上海設立辦事處外，亦積極拓展工業及汽車用之顯示屏市場。

與此同時，集團亦著意拓展香港的業務。本地客戶當中以產銷消費性電子產品為主，這個市場的特色為產量大，我們有信心可陸續獲得更多項目之訂單。

期內，集團於亞洲其他地區，尤其韓國之業務未如理想，由於該等地區的手提娛樂產品市場已大幅度被美國牌子壟斷，因此上半年度針對該類產品的顯示屏銷售額對比去年同期顯著遜色。

儘管如此，集團已成功開拓亞洲其他地區具潛力的新市場及客戶，把產品應用範圍擴充至汽車及工業用顯示屏產品等，預計此等項目之進展會於下半年度內更為明顯。

展望

液晶體顯示屏之用量及市值不斷提高，應用層面正不斷拓闊。集團因應市場趨勢、本身的專長及優勢，擬定數個大方向，作為業務的發展藍圖：

中國手機市場擴展客戶基礎

配合市場之發展趨勢，集團於中國內地市場之服務對象正逐步由「主流品牌手機」客戶擴展至包括「非主流品牌手機」客戶，集團現時在發展「非主流品牌手機」市場方面，進度亦頗理想，預計下半年會有更突出之成績。

顯示屏色彩化

顯示屏色彩化已為大勢所趨，彩色超扭轉向列型液晶(CSTN)及薄膜電晶體液晶(TFT)之應用將更趨普及。現時，全球之客戶趨向採用彩色顯示屏，以之裝配在不同產品上，集團亦會致力提升CSTN及TFT產品之設計及產能，令集團於彩色顯示屏市場上更具競爭力。

家電顯示屏演進

越來越多之歐美家電製造商為家電配備顯示屏，這個趨勢對集團極為有利，以集團在歐、美市場的業務網絡及經驗，集團絕對具備獨特之發展優勢。現時營銷團隊正與家電製造商密切聯絡，務求在此潛質市場把握更多商機。

汽車市場蓬勃發展

集團在歐洲汽車市場已穩佔一席位，現正著力把此成功經驗轉介至美國、日本、韓國及中國市場。

越來越多外資汽車製造商於中國建立廠房及據點，染指這個龐大之消費市場之餘，亦可利用其中之廉價生產力。為配合此趨勢，集團特於上海市設立辦事處，以向外資及本地之汽車製造商提供更快速、更貼身之服務。

除卻汽車標示板需要安裝液晶體顯示屏外，於車廂內安裝影音產品亦漸成氣候。近期集團接獲於車內安裝中、小型尺寸彩色顯示屏以作娛樂用途的查詢眾多，反映汽車的視聽娛樂產品需求甚殷，亦造就集團在此潛力市場之營銷機會。

雙穩態顯示屏發展

集團的雙穩態顯示屏(BCD/ZBD)之技術發展已屆商業化及規模化之關鍵性階段，今年第二季開始，相繼接獲客戶有關雙穩態顯示技術的查詢，研究應用在不同產品上的可行性，預期此新技術應可於下半年度進行量產。

致意

感謝股東過去的不懈支持，一眾同事憑著一番拚勁，同創優勢，相信可把業務拓展至不同市場範疇及不同產品上。

張樹成
主席

高振順
主席

香港 · 2006年9月1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839,520	1,022,664
其他收入		24,792	11,039
其他收益淨額		8,278	9,475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36,120	(11,777)
原材料及耗用品		(546,632)	(670,272)
員工成本		(110,590)	(112,756)
折舊		(39,131)	(41,365)
其他營運費用		(109,216)	(118,596)
經營溢利		103,141	88,412
融資成本	3(a)	(1,780)	(3,385)
除稅前溢利	3	101,361	85,027
所得稅	4	(10,648)	(10,759)
除稅後溢利		90,713	74,268
應佔溢利：			
少數股東權益		521	(23,788)
本公司股東		90,192	98,056
		90,713	74,268
中期股息		29,107	31,920
每股盈利	5		
基本		27.97仙	30.99仙
攤薄		27.93仙	30.75仙

第10至16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0,389	10,612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23,382	339,402
— 持有土地租賃作自用之權益		19,390	19,633
		353,161	369,647
其他財務資產	6	137,430	185,325
遞延稅項資產		7,740	8,725
		498,331	563,697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6	198,805	193,265
存貨		279,490	233,637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7	479,735	411,426
可收回稅項		850	2,4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379,060	415,845
		1,337,940	1,256,656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透支		79,034	98,54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358,089	337,225
應付稅項		13,821	23,376
應付股息		90,290	—
應付少數股東股息		—	6,784
		541,234	465,934
流動資產淨額		796,706	790,72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295,037	1,354,41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	30,109
遞延稅項負債		272	1,373
		272	31,482
資產淨值		1,294,765	1,322,937

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80,617	80,614
儲備	10	1,193,765	1,208,53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274,382	1,289,145
少數股東權益		20,383	33,792
權益總額		1,294,765	1,322,937

第10至16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期初調整前	1,322,937	1,606,938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產生的期初調整	—	1,281
於一月一日·期初調整後	1,322,937	1,608,219
年內淨收益直接確認於權益內		
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價值的改變	(1,494)	(405)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告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7,450	(4,935)
年內淨收益及費用直接確認於權益內	5,956	(5,34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溢利轉入收益表	(235)	—
本年淨溢利	90,713	74,268
年內確認收益總額(附註)	96,434	68,928
股本交易引起的權益變動		
發行股票	3	55
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31	1,041
少數股東之股本供款	4,973	2,820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19,137)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之溢價	(20,186)	—
	(34,316)	3,916
期內獲准有關去年之股息	(90,290)	(88,607)
於六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1,294,765	1,592,456
附註：年內確認收益總額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95,679	93,013
少數股東權益	755	(24,085)
	96,434	68,928

第10至16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	16,345	131,049
用於投資活動之淨現金	(6,480)	(204,792)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淨現金	(49,592)	59,8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項目之淨減少	(39,727)	(13,9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42	(2,19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項目	415,845	669,39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項目	379,060	653,2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項目之結餘分析		
銀行存款及現金	165,367	170,404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定期存款	213,693	482,889
	379,060	653,293

第10至16頁各項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表」）而製定。

編製本二零零六年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全年賬目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相同。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列出業務分部及地域分部之個別單位資料。因業務分部資料較近似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方式，集團選其為主要匯報方式。

因為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及溢利均來自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有關產品，所以本集團並無列出業務分部之分類分析。地域分部收入乃按顧客所在區域而列出。分部資產及資本性支出，乃按資產所在區域而列出。

	分部資產		資本性支出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期末 千港元	截至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末 千港元
	歐洲	131,842	114,469	505
香港及中國	1,442,950	1,396,500	27,907	112,344
北美洲	88,086	100,496	23	18
亞洲其他地區	164,803	197,680	4	850

本集團於本財政期間按地區劃分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亞洲(附註)	425,250	629,379
歐洲	347,283	325,248
北美洲	50,042	41,089
其他	16,945	26,948
	839,520	1,022,664

附註：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往亞洲包括同期銷售往香港及中國之313,58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22,610,000港元)。

由於每一地區之經營溢利與其營業額之正比關係強烈，故並無列出按地區劃分之經營溢利。

3.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五年內應償還的銀行墊資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780	2,449
可換股票據利息	—	936
	1,780	3,385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613,582	736,707
無形資產攤銷	—	811
出售物業之溢利	3,798	—
由出售可供出售證券轉入權益	(235)	—
可供出售證券之資產減值	8,210	—
出售交易證券收益	(408)	(7,534)
交易證券重估(收益)／虧損	(5,258)	2,099
投資收入	(8,518)	(2,547)
其他利息收入	(4,796)	(6,646)
租賃收入	(183)	(183)
提早贖回可換股票之溢利	(3,740)	—
其他收入	(7,555)	(1,663)

4.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稅項	5,977	7,176
海外稅項	4,787	4,381
	10,764	11,557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回撥	(116)	(798)
	10,648	10,759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7.5%的稅率（二零零五年：17.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則同樣以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如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經審計財務報表所述，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收到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有關課稅年度由一九九四／九五年度至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稅項之補加評稅共163,000,000港元。此等補加評稅與稅務局就某些加工費用在評稅上是否為可抵扣費用之爭論有關。該附屬公司已正式對此等補加評稅提出反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附屬公司已購買總值54,000,000港元之儲稅券，並已為已確認潛在負債總額達89,000,000港元作撥備。

在與稅務局作漫長的商議、開會及討論後，該附屬公司已經和稅務局就課稅年度由一九九四／九五年度至二零零三／四年度之反對達成解決協議。根據此結果，董事認為去年年底之撥備已經足夠，並沒有在回顧期內作額外撥備。

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按期內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90,19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98,05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22,462,821股（二零零五年：316,369,113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期內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90,19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98,056,000港元)及期內就所有潛在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影響調整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22,875,134股(二零零五年:318,872,140股)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股數	二零零五年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股數	322,462,821	316,369,113
假設因認股權以不收取代價方式而發行之股份	412,313	2,503,02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股數	322,875,134	318,872,140

6. 其他財務資產及交易證券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投資了88,05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49,000港元)於一些上市公司。該等上市公司的一名董事及主要股東亦為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此等上市投資的帳面值達92,64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127,000港元)。

7.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

客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客戶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壞賬及呆壞賬之撥備)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發票日起計60日內	349,773	320,436
發票日後61至90日	38,564	33,888
發票日後91至120日	21,595	7,350
發票日後120日以上、12個月以內	17,888	20,143
發票日後12個月以上	—	2,506
	427,820	384,323

應收款項在發票日後90天到期。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定期存款	213,693	263,279
銀行存款及現金	165,367	152,566
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報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9,060	415,845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數期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供應商之發票日起計60日內	192,663	200,217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計61日至120日	36,127	32,178
供應商之發票日後計120日以上、12個月以內	3,936	9,059
	232,726	241,454

10.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少數 股東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外匯儲備	公平價值 重估儲備	資本 儲備	其他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80,614	690,820	(5,358)	(11,568)	13,334	1,982	519,321	1,289,145	33,792	1,322,937
去年獲准之期末股息	-	-	-	-	-	-	(90,290)	(90,290)	-	(90,290)
根據股權計劃發行的股本	3	31	-	-	-	-	-	34	-	34
匯兌差額	-	-	7,216	-	-	-	-	7,216	234	7,450
投資重估虧損	-	-	-	(1,494)	-	-	-	(1,494)	-	(1,494)
經計入收益表中證券 出售之重估收益	-	-	-	(235)	-	-	-	(235)	-	(235)
少數股東權益投入資金	-	-	-	-	-	-	-	-	4,973	4,973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20,186)	-	(20,186)	(19,137)	(39,323)
全期溢利	-	-	-	-	-	-	90,192	90,192	521	90,713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80,617	690,851	1,858	(13,297)	13,334	(18,204)	519,223	1,274,382	20,383	1,294,765

(b) 股息

於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下列股息。該股息並未於資產負債表日計入負債內。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計入負債內之股息	29,107	90,290

11. 資本承擔股本及儲備

資本承擔包括購入廠房及機器，並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	2,573	1,989

12.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或然負債乃本公司給予部份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其中已動用信貸額達79,034,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992,000港元）。

13. 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期內之有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如下：

- (a) 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五日由可換股票據發行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票據持有人」）簽訂的一份補充票據，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以可換股票據賬面值之85%（即26,520,000港元）償還可換股票據。其中一位票據持有人為本公司一位執行董事之妻舅，而另一位票據持有人則為本公司一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所以票據持有人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b)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精電拓展（中國）有限公司（「精電拓展」）與清華控股有限公司（「清華控股」）訂立協議。根據協議，精電拓展及清華控股均有條件同意，按現金總代價人民幣40,000,000元（約等於38,500,000港元）買賣清華控股所持有的北京精電蓬遠顯示技術有限公司（「精電蓬遠」）49%股權。精電蓬遠為中外合資合營企業，精電拓展及清華控股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根據上市規則，清華控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交易於期內完成。收購精電蓬遠少數股東權益之溢價為20,186,000港元。該溢價已直接於股東應佔權益中確認。該交易詳情刊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之通函內。
- (c) 期內主要管理層人士酬金為7,44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8,503,000港元）。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宣佈股息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9仙（二零零五年：10仙）予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舖。

員工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底，本集團於全球共僱用約4,450名員工，其中約254名、3,879名及317名分別駐於香港、中國及海外。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約達13億港元，流動投資組合價值71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4,000,000港元），其中37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6,000,000港元）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336,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8,000,000港元）則為證券。本集團之銀行借貸處於低水平，且由於本集團大部份資產、收入及付款均以港元或美元計算，故本集團所受外匯波動的風險有限。

董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保管的登記冊中記錄，本公司各董事及其聯繫人士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下列權益：

(a) 在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0.25港元之股份			佔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總計	
張樹成博士	22,598	6,203,716 (附註2)	6,226,314	1.93
高振順先生	—	43,012,000 (附註3)	43,012,000	13.34

附註：

1. 董事以個人名義持有股本並為股本之實益擁有人。
2. 張樹成博士及妻子謝依玲女士之家庭信托為Colville Group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而該公司持有6,203,716股本公司股份。
3. 高振順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及Omicorp Limited，各持有32,312,000股及10,700,000股本公司股份。
4.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包括322,466,263股股份。

(b) 在附屬公司之權益

	精電有限公司 每股 1,000 港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多源地產有限公司 （「多源地產」） 每股 100 港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張樹成博士	960	78

附註：

1. 張樹成博士持有上述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並為實益擁有人。
2. 張樹成博士並擁有多源地產4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之權益，該權益為多源地產其中之一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股東托管之多源地產所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c) 在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權益

	授出日期	於	期內授出	於	行使期	行使	購股權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行使)之 購股權數量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時 將予支付 每股價格	授出日之 市場價格
		購股權數量	購股權數量	購股權數量		港元	港元
董事							
張樹成博士	30.10.2002	1,000,000	—	1,000,000	31.10.2002- 30.10.2012	4.605	4.35
	21.12.2004	300,000	—	300,000	21.12.2004- 20.12.2014	7.45	7.45
	19.12.2005	3,000,000	—	3,000,000	19.12.2005- 18.12.2015	5.73	5.65
高振順先生	19.12.2005	3,000,000	—	3,000,000	19.12.2005- 18.12.2015	5.73	5.65
蔡東豪先生	22.7.2005	3,000,000	—	3,000,000	22.7.2005- 21.7.2015	6.60	6.55
賀德懷先生	19.12.2005	3,000,000	—	3,000,000	19.12.2005- 18.12.2015	5.73	5.65
		13,300,000	—	13,300,000			

以上披露之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本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保管的登記冊中記錄，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在本公司股本中之主要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保管之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除上述已披露有關高振順先生及Rockstead Technology Limited之權益外），下列股東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中持有5%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身分	股份數量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謝清海先生	受控公司權益（附註）	29,100,974	9.02
Value Partner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	29,100,974	9.02

附註：謝清海先生（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擁有本公司29,100,974股股份之權益。該等股份由Value Partners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由謝清海先生擁有32.77%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保管的登記冊中，概無任何人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

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於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量	年內取消之 購股權數量	年內行使之 購股權數量	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量	行使期	行使 購股權時 將予支付 每股價格 港元	購股權 授出日之 市場價格 港元
<i>董事</i>							
30.10.2002	1,000,000	—	—	1,000,000	31.10.2002- 30.10.2012	4.605	4.35
21.12.2004	300,000	—	—	300,000	21.12.2004- 20.12.2014	7.45	7.45
22.7.2005	3,000,000	—	—	3,000,000	22.7.2005- 21.7.2015	6.60	6.55
19.12.2005	9,000,000	—	—	9,000,000	19.12.2005- 18.12.2015	5.73	5.65
<i>僱員</i>							
9.6.1999	357,750	(141,000)	—	216,750	9.7.1999- 8.7.2009	10.90	15.00
1.6.2000	569,000	(110,000)	—	459,000	1.7.2000- 30.6.2010	11.30	13.40
30.8.2001	140,000	(4,000)	(11,000)	125,000	30.8.2001- 29.8.2011	3.06	3.68
13.9.2002	153,500	(9,000)	—	144,500	13.9.2002- 12.9.2012	3.905	3.85
30.10.2002	1,000,000	(1,000,000)	—	—	31.10.2002- 30.10.2012	4.605	4.35
6.10.2003	301,500	(26,500)	—	275,000	6.10.2003- 5.10.2013	7.35	7.35
20.12.2004	2,428,500	(82,000)	—	2,346,500	20.12.2004- 19.12.2014	7.50	7.50
21.12.2004	3,000,000	(3,000,000)	—	—	21.12.2004- 20.12.2014	7.45	7.45
	21,250,250	(4,372,500)	(11,000)	16,866,750			

附註：

1. 期內並無購股權授出及報廢。
2.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購股權計劃的可發行股份總數為本公司當日發行股本之5.23%。
3. 每位僱員以代價1港元取得獲贈之購股權。
4. 於行使購股權前一天之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6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顯示，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未有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在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人員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曾商討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現時呈報之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永仁博士領導。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侯自強先生及執行董事高振順先生。

員工退休計劃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報中沒有提供下述有關本集團員工退休計劃之資料。

本集團實行一項由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推行之強積金計劃。該強積金計劃乃為一項規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由獨立托管人監管。僱主及僱員均須為強積金計劃供款，總額相等於各僱員有關收入之10%（「有關收入」）。僱主所作之供款於支付予相應強積金計劃時即100%由僱員戶口擁有，惟所有自強制性供款所取得之收益須保留直至該僱員達到65歲退休年齡，除若干特殊情況外。退休計劃內的歸屬百份比維持不變。

而且，本集團亦實行一項規定供款退休計劃，該退休計劃之資產獨立於本集團。該項計劃以信託形式正式成立，且根據稅務條例第87A條經稅務局批准。這計劃是一個額外供款計劃，僱員及僱主均須在該項計劃下供款，金額為不多於僱員有關收入之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收益表之退休計劃總成本為6,45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993,000港元）。管理該項計劃之費用從僱主之供款中扣除。僱主將被沒收之供款用以抵銷日後之供款。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此用途之金額為66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1,000港元）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用的餘額以扣減未來供款為64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6,000港元）。

精電(馬來西亞)根據一九五一年僱員公積金法例實行一項員工公積金計劃。根據該法例僱主及僱員均須供款，金額為僱員基本月薪之若干百分率。本年度計入收益表之僱主供款總額為1,43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34,000港元)。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張樹成博士、高振順先生、蔡東豪先生及賀德懷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盧永仁博士、袁健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